

深圳市坪山区审计局

审计报告

深坪审报[2017] 204 号

被审计单位：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局

审 计 项 目：坪山新区 2013 年社区篮球场建设工程（结算）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，按照年度审计计划，深圳市坪山区审计局成立审计组，自2016年12月14日至2017年10月20日，对深圳市坪山区建筑工务局送审的坪山新区2013年社区篮球场建设工程（结算）进行了审计。现出具审计报告，详见下表：

金额单位：人民币（元）

项目立项名称		坪山新区 2013 年社区篮球场建设工程项目			
项目批准文号		深坪发财投[2013]60 号	项目投资总额	543.81 万元	
资 金 来 源		政府统筹、体育彩票公益金	合 同 金 额	4,179,579.21 元	
设 计 单 位		深圳市国际印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			
咨 询 单 位		深圳市诚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			
监 理 单 位		深圳市甘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			
施 工 单 位		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		
序 号	送审工程名称	送审金额	审定金额	核减额	核减率（%）
1	坪山新区 2013 年社区篮球场建设工程	4,011,771.88	3,869,739.73	142,032.15	3.54
2	合 计	4,011,771.88	3,869,739.73	142,032.15	3.54
一、审计情况说明： 1、本工程采取公开招标，抽签定标，固定单价合同。结算单价按合同单价计价，无合同单价的按合同规定下浮 13.60%； 2、信息价执行《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》2013 年第 7 期，缺项部分参考市场价； 3、主要核减原因：因场地硬化、高围网等工程量核减，核减 2.12 万元；因磨平地面等单价核减，核减 2.80 万元；零星项目及其他取费核减 0.46 万元；工料机价差调整核减 8.82 万元；共计核减造价 14.20 万元。 二、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工料机价差，送审金额 88,235.34 元，审核金额 0.00 元，核减 88,235.34 元。建设单位应加强工程结算造价管理工作，提高送审造价的准确性，严格控制工程造价。					

2017年11月6日

